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文件

浙教试院（2018）62号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18年下半年 学考选考报名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考试院（考试中心、招生办）：

为做好2018年下半年浙江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（以下简称“学考”）和普通高校招生选考科目考试（以下简称“选考”）报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报名

（一）报名对象

1.学考报名对象：本省2016级普通高中在校生、高中阶段其他学校在校生和社会人员。

2.选考报名对象：参加本省普通高考招生的2016级高中在校生和符合高考报考条件的相关社会人员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

1.网上报名时间：2018年9月4日-11日。

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须按时间要求登陆浙江省教育考试院网站（www.zjzs.net）“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系统”，认真阅读报名要求，网上签订《诚信承诺书》，如实录入报名信息，并选择报名信息现场确认点。

2.现场确认时间：2018年9月13日-15日。

已按规定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，须在规定时间内持身份证到所选择的现场确认点进行现场确认，办理报名资格审查、缴费、摄像、采集指纹和信息复核、确认等手续。逾期（时）将不予办理，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。未确认网报信息的考生不能参加考试。

残疾考生在学考选考报名时申请提供考试便利的认定标准按《教育部 中国残联关于印发<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管理规定>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7〕4号）执行。

二、报考科目

（一）学考考试科目：语文、数学、外语（含英语、日语、俄语、德语、法语、西班牙语）、思想政治、历史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技术（含信息技术、通用技术）。

（二）选考考试科目：思想政治、历史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技术（含信息技术、通用技术）。

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报考科目，学考、选考科目在首次报考确定后不得更改。选考科目每生限报3门。

三、考试时间

日期		考试科目	考试时间	
			学考	选考
11月1日 星期四	上午	历史	8:00-9:00	8:00-9:30
		物理	10:30-11:30	10:30-12:00
	下午	技术	13:30-14:30	13:30-15:00
11月2日 星期五	上午	化学	8:00-9:00	8:00-9:30
		思想政治	10:30-11:30	10:30-12:00
	下午	数学	13:30-14:50	/
		语文	15:50-17:10	/
11月3日 星期六	上午	地理	8:00-9:00	8:00-9:30
		生物	10:30-11:30	10:30-12:00
	下午	外语	14:00-16:00	

四、报考费用

学考科目收费按高中学考收费标准执行，每人每科次 20 元（浙价费〔2013〕118 号）；外语、选考科目按高考收费标准执行，每人每科次 40 元（浙价费〔2018〕33 号）。

各地要高度重视，通过中学、当地主要媒体等渠道广泛宣传考试报名政策，将报名时间、报名办法周知考生，并切实加强高考综合改革政策的宣传，确保考生知晓相关政策。要严格

按规定组织学考选考报名各项工作，加强对考生信息和报名条件
的核查，确保考生信息真实准确。要周密部署，结合考生报
名情况提早谋划好考点安排。要强化服务意识，主动为考生提
供服务，确保报名工作平稳有序。

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

2018年6月15日印发
